

证券代码：300055

证券简称：万邦达

公告编号：2015-020

##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03月17日、03月18日、03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近期公共传媒未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近期与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 PPP 模式项目合作框架协议，近日又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中标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合作伙伴，中标结果正在公示期，公示截止时间为 2015 年 3 月 20 日。公示结束后，公司将及时与乌兰察布市人民政府签署相关框架性协议。针对上述两个 PPP 项目，公司将积极与政府有关部门进行磋商，根据签署的框架协议，制定有针对性的投资计划，有计划、有步骤的分步实施框架协议内的相关项目，并根据具体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披露义务。乌兰察布市 PPP 项目尚在公示期，中标后可能存在不能签约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九日